

##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甄選工友簡章

一、名額：工友 1 名。

二、性別：不拘。

三、工作地址：南投市復興路 350 號。

四、資格條件：

(一)現於中央機關學校服務，且經機關同意移撥之現職工友(含技工、駕駛)。

(二)具行政庶務相關工作經驗及自用小客車駕照。

(三)身體健康、品行端正、無不良紀錄。

五、工作項目：

(一)行政庶務相關工作。

(二)其他臨時交辦事項。

六、報名參加甄選者，應為現職中央機關學校工友(含駕駛、技工)，並經服務機關同意移撥至本分局服務(報名時繳交現職機關同意書，如附表一)。

七、簡章及報名表，請至本分局網站：<https://nantou.swcb.gov.tw/>下載。

八、報名日期：請於 108 年 6 月 14 日前以郵局掛號方式郵寄至「54062 南投市復興路 350 號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行政室」收，並請於信封封面註明「參加工友甄選」(一律通訊報名，並以掛號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)。

九、報名手續及檢附證件(資料不齊，視為資格不符，不予受理)：

(一)填寫報名履歷表，並貼妥 2 吋彩色正面半身照片。(如附表二)

(二)現職機關(學校)移撥同意書乙份(得於錄取後 15 日內補送)、最高學歷證件影本乙份、最近 5 年考績通知書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。

(三)小客車駕照正反面(影本) 1 份。

十、面談甄選：經書面審查合格後，擇優通知面談甄選，不合格者恕不退件；

另視甄選結果酌增候補名額 2 名，候補期間 3 個月。

十一、本分局行政室聯絡電話：(049)2231169 轉 3621，聯絡人：劉小姐。

附表一

## 移 撥 同 意 書

本機關（學校）工友技工駕駛（超額非超額）

君擬參加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 工友 之甄選，如予錄用，本機關同意移撥。

此致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

服務機關名稱：

服務機關首長：

（加蓋機關印信）

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日

附表二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水土保持局南投分局甄選工友報名履歷表

姓名			性別			黏貼最近1年內 正面半身照片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	身分證字號			
具有身心障礙 手冊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	婚姻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		
現職服務 機關			職稱			
最高 學歷	學校： 科系：			畢業證書字號		
經歷 (含起迄年 月、機關名 稱、職稱)						
通訊地址						
連絡電話	手機：		辦公室：			
最近5年 考績	103年	104年	105年	106年	107年	
等第						
證照名稱 (若無免填)						
簡要自傳						

應徵人簽名：

填表日期：108年 月 日